

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 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 本次会议于 2026 年 2 月 13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

(三) 会议应出席董事 7 名，实际出席董事 7 名。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对以下议案进行审议并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 审议通过《关于推荐公司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会议同意孟强作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人选提交股东会审议。

表决情况：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推荐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会议对独立董事候选人张占江的任职资格进行了审查，并发表了明确的审查意见，同意提名张占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会议同意张占江作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人选提交股东会审议。其任职资格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

表决情况：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同意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关于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议程等

具体事宜由公司董事会以股东会通知的形式另行公告。

表决情况：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2月14日

附简历：

孟强，男，1982年12月出生，博士研究生，高级工程师，现任浙江浙能燃料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曾任浙江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科技与信息化管理部主任工程师（其间挂职任台州市三门县人民政府副县长），浙江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副主任，浙江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信访维稳与综合治理工作办公室主任、办公室主任。

张占江，男，1976年9月出生，博士研究生，现任浙江大学经济法研究所所长，教授、博士生导师，中国法学会经济法学研究会常务理事、浙江省竞争法研究会副会长、浙江省商法研究会副会长。